工矿产品购销合同

甲方(供方): 乙方(需方): 合同号: 签约时间:

签约地点: 上海市宝山区

品名	规格	产地材质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备注

合同金额:

一、交货地址:

二、品质条款:

三、付款方式:

四、付款账户: 账户名: 上海迅盈物资有限公司

开户行: 建行上海市逸仙路支行 账 户: 31001643518052524623

五、验收条款:数量及外观异议在提货时提出,质量异议在提货之日七日内书面提出。供方应协助需方向钢厂提出索赔,但不影响双方货款结算。逾期或改变原形供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及赔偿。质量索赔仅对质量问题产生的价差损失负责,对所造成的一切衍生损失均不承担赔偿责任。

六、争议解决办法:在合同执行过程中,如发生争议,应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能解决,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,依法追究法律责任,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败诉方承担。

七、其他条款:本合同一式两份,供需双方各执壹份。传真件有效。

八、结算方式:

九、其他约定条款:

(以下无正文,为签署页)

乙方(需方)

地址: 电话: 传真:

7.方:

代表:

请盖章回传021-33778596谢谢!